

证券代码：300303

证券简称：聚飞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16-056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事减持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王桂山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，王桂山先生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、2016 年 11 月 1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9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028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比例 (%)
王桂山	大宗交易	11月17日	9.90	390	0.5668
王桂山	大宗交易	11月18日	9.72	300	0.4360
合计				690	1.0028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	占总股本比例(%)
王桂山	合计持有股份	97,242,560	14.1330	90,342,560	13.1302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3,810,640	2.0072	6,910,640	1.0044
	有限售条件股份	83,431,920	12.1258	83,431,920	12.1258

三、承诺及履行情况

作为公司董事，王桂山先生承诺：在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本次减持行为未违反上述承诺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王桂山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；

2、王桂山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，本次减持后，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3.1302%，仍为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王桂山减持聚飞光电股票的告知函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21 日